



总主编：田海明 吴文胜 执行主编：王焕然 朱寒冬

依据教育部2011版《全日制义务教育语文课程标准》编写
中国教育学会中学语文教学专业委员会专家审定

Gorky Maksim

(苏)高尔基 著
徐春和 编译

我的大学

高尔基自传体小说三部曲中的最后一部
对自由的热烈追求
对美好生活的强烈向往
从书籍中汲取知识养料使他得以成长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文艺出版社



依据教育部2011版《全日制义务教育语文课程标准》编写
中国教育学会中学语文教学专业委员会专家审定

我的大学

WO DE DAXUE

(苏)高尔基 著 徐春和 编译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我的大学 / (苏) 高尔基著; 徐春和编译. —合肥: 安徽文艺出版社,
2013. 8

(新课标·课外经典阅读丛书)

ISBN 978 - 7 - 5396 - 4650 - 3

I. ①我… II. ①高… ②徐… III. ①长篇小说—苏联—缩写 IV. ①I512. 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180979 号

出 版 人: 朱寒冬

出版统筹: 姜婧婧

责任编辑: 韩 露

装帧设计: 闻 艺

出版发行: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www. press - mart. com](http://www.press-mart.com)

安徽文艺出版社 [www. awpub. com](http://www.awpub.com)

地 址: 合肥市翡翠路 1118 号 邮政编码: 230071

营 销 部: (0551) 63533889

印 制: 北京嘉业印刷厂 电 话: (010) 61262822

开 本: 787 × 1092 1/16 印张: 7.75 字数: 154 千字

版 次: 2013 年 8 月第 1 版 2013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16.8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经典导读

当我们在憧憬一个美丽的大学梦的时候，憧憬在大学里经受人生中知识与视野的开拓，经受人生中艰辛与苦难的考验，其实没有想到的是，真正让人获得知识、开拓视野、饱经磨砺和艰苦的是“社会”这一所大学。高尔基的《我的大学》为我们展示了他在“社会”这所大学里所经受的磨砺和收获。

马克西姆·高尔基，原名叫阿列克塞·马克西莫维奇·彼什科夫，高尔基是他的笔名。他是前苏联伟大的无产阶级作家，社会主义、现实主义文学奠基人，苏联文学的创始人，列宁称他是“无产阶级艺术最伟大的代表者”。1868年3月28日出生于俄国伏尔加河畔的下诺夫戈罗德城（今高尔基城），父亲在高尔基5岁时去世，随母亲寄居在经营小染坊的外祖父家。11岁开始独立谋生，其童年和少年都是在旧社会的底层度过的，当过学徒、搬运工、面包工人等。高尔基早年的不平凡的经历让他饱尝人间的苦难、生活的辛酸，磨练了他的斗志。他在繁重劳动之余，勤奋自学不息。1892年，以马克西姆·高尔基这个笔名，发表了处女作《马卡尔·楚德拉》，从此一发不可收拾。高尔基早期创作的现实主义作品多取材于他底层生活的见闻和感受，其中最有代表性的是流浪汉题材的小说。这些作品强烈地控诉了资本主义社会的罪恶，揭示了流浪汉内心深处的痛苦，想要唤起人们对生活的积极态度，代表作是《切尔卡什》。后来，高尔基的创作转向戏剧方面，以最迅速、直接的形式反映当时的社会矛盾。晚年，主要写作许多热情洋溢的特写、政论、评论文章，反映社会主义国家建设的繁荣。1936年6月18日2点30分，高尔基离开人世，享年68岁。

《我的大学》是高尔基著名的自传体的第三部曲，也是高尔基《人

生三部曲》之一，其余两部为《童年》、《在人间》。这是以他青年时代的自身生活经历为原型，1923年在国外疗养期间完成的。小说描写主人公阿廖沙在喀山时期的活动与成长经历。16岁的阿廖沙满怀着上大学的愿望，告别了年迈的外祖母，从下诺夫哥罗德来到了伏尔加河岸的喀山市。到了喀山，主人公就清楚地看到，严酷的现实生活让他上大学的美好愿望顿时化为泡影，因为他必须首先为生存而受雇去干活。于是喀山的贫民窟、穷街陋巷和轮船码头变成了他踏上人生之路的头一所社会大学。阿廖沙没有住的地方，就与他人共用一张床板。他在社会上做过各种工作，在鞋店和绘图师家里当过学徒，在轮船上当过小工，还当过面包坊和杂货店的伙计，饱尝生活的艰辛，这让他更加憎恶沙皇的腐朽统治，对劳动人民也更加认可和同情。在“社会”这所大学中，阿廖沙还接触了各种各样的人，学到了许多书本里根本学不到的东西。他接触到了许多大、中学生，秘密团体的成员及西伯利亚流放回来的革命者，受他们影响，阿廖沙阅读革命民主主义和马克思主义著作，思想也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参加了革命活动。在革命者的引导之下，他摆脱了自杀的精神危机。在喀山的4年让他在思想、学识、社会经验方面都有长足的进步，对阿廖沙来说，这4年足可谓是他不折不扣的经受各种磨砺、艰苦的“人生”大学！他在外祖父、外祖母、房客等影响和现实生活的压力下逐步成长。还有阿廖沙的外祖母，是一个果敢、刚强的妇女，她很善良慈爱，胸怀广大，是阿廖沙终身的朋友和最知心的人。这也是俄国文学史上最鲜明和最丰富的形象之一。

高尔基的这部书在俄苏文学史上的地位和影响是崇高而深远的，它曾经影响了几代青少年，时至今日，它对广大青少年读者仍具有不容小觑的社会教育意义和历久弥新的经典艺术魅力，并且随着时间的推移，它在世界的影响也必将更加辉煌，从而成为人类心中的永恒。

我要去喀山大学读书。我便暗下决心，不管怎样都要实现我的目标。

我上大学的想法是在一个名叫涅果拉·耶普利诺夫的中学生的启迪下产生的。他有一双清澈透明的眼睛，脸蛋儿生得漂亮，很讨人喜欢。当时他就住我们那栋房的阁楼上。由于常见我读书，就开始注意我，时间一长，我们就成为朋友了。没多久，耶普利诺夫断言说我“具备从事科学研究的才能”。

“你天生就是做科学研究的材料！”他潇洒地甩动着马鬃一样的长发对我说。

他说这话时我还不明白，就算一只小家兔都可以为科学研究做出贡献。耶普利诺夫苦口婆心地向我证明，大学里正需要我这种人。当然了，也无可避免地讲到了哈伊尔·罗蒙诺索夫的故事。

他还说，到了喀山可以住在他家，花费一个秋冬完成中学的学业，然后“随随便便”去参加几场考试，我就能申请助学金上大学，再上估计五年时间大学，我就是“文化人”了。他把这些讲得那么的容易，当然这也怪不得他，毕竟他只是个十九岁的少年，又怀有菩萨心肠。

学校终考之后，他返回家乡。又过了两个礼拜，我跟着也来了。

临走之前，外祖母一再嘱咐我：

“你以后别动不动就向人家发脾气了！要是经常发脾气，就会变得冷酷无情！这都是跟你外祖父学的！你看不见他最后怎么了吗？可怜的老头儿，活了一辈子，到老却成了傻子！你一定要切记：上帝不惩罚人，只有魔鬼才干这种事！你走吧！唉……”

她抹掉满是皱纹的老脸上的几滴泪水，继续说：

“恐怕我们不会再见面了！你这野孩子，非要跑到海角天涯去，我都活不了多久了！……”

近几年来，我常常离开这个心地善良的老人，几乎没怎么和她待一起。当我想到这个与我血脉相通、真心爱我的亲人，真的要弃我而去时，心中不免生出一阵悲凉。

我呆呆地站在船尾望着外祖母，她在码头紧靠水边处站着，一只手画着十字，一只手用破旧的披肩角擦拭着眼睛，那是一双永远对世人充满和善的凹陷眼睛。

从此以后，我就来到这座鞑靼人占一半人口的城市了，住在一幢平房中的一个房间里，那平房安静地坐落于一偏僻街道上。房子对面是一片火烧之地，野草茂密，许多倒塌的建筑废墟从杂草和林木中突兀而出，废墟下是一个大地洞，那些四处流浪的野狗常躲在这里，有时它们也死在这里。这个地方让我刻骨铭心，它是我的第一所大学。

耶普利诺夫的家里有两个儿子，靠着少得可怜的抚恤金维持生计。

我刚到他们家那几天，常见这个面色蜡黄的寡妇，每次从市场买回东西放到厨房里，就眉头紧锁，一副愁容，她在想着如何解决眼前的难题：就算自己不吃，怎样才能用一小块肉做成一顿美餐满足三个健硕男孩儿呢？

她是一个特别安静的女人，灰色的眼睛中透露着温和而倔强的性格。她就像一匹精疲力竭的母马，明明知道她已无法驾驭生活这辆车了，依旧勉强地使劲向前拉！

到她家的第四天早上，她的两个儿子还没起床，我去厨房帮她洗菜。她轻声细语地问我：

“您为什么来这里！”

“上大学念书。”

只见她眉毛一皱，额头一蹙，原来把手切了，她一边吮着手指，一边跌坐到椅子上，之后又跳起来，喊道：

“哎呀！见鬼了……”

她用手帕包扎完伤口就称赞道：

“您削土豆技术倒挺高的！”

这算得了什么！小菜一碟！我顺便就告诉了她我在轮船上帮厨的经历。她继续问我：

“那么，您凭这点儿本事就能上大学吗？”

我没听出来她话里有话，由于当时我还不不懂什么是幽默与讥讽。我向

她详细介绍了我的行动计划，并强调，只要努力，上大学就不成问题了。

她无奈地叹了口气，嚷着：

“唉！涅果拉！这个涅果拉……”

就在这会儿涅果拉跑进厨房洗漱。他睡得迷迷糊糊的，头发乱蓬蓬的，看上去和平常一样兴奋。

“我说妈妈！咱们今天吃肉馅饼吧！”

“那好吧。”她应道。

我觉得我大显身手展示厨艺的机会来了，便急忙接过话来说，要包馅饼这点儿肉太瘦太少了。

这下完蛋了，娃尔娃拉·伊凡诺夫娜恼羞成怒，她把我数落得面红耳赤，又把手中的胡萝卜扔到了桌子上，愤愤而去。涅果拉向我使着眼色说：“生气啦！……”

他坐在凳子上继续对我说：“女人比男人容易生气，这是天生的。有关人士包括瑞士的大学者和英国的约翰·穆勒都曾对这一论点做过研究。”

涅果拉特乐意教育我，一逮着机会就对我谆谆教诲，我呢，每次都是如饥似渴聆听教诲。后来，聆听的结果是，我竟然把弗克、拉劳士弗克和拉劳士查克里混淆了。还有我怎么也记不清楚到底拉法杰砍了杜莫利的头，还是杜莫利砍了拉法杰的头？

涅果拉一心一意要教育我成人，然而他力不从心，一方面是因为没空，另一方面，他浮华、轻佻、自私，带有都市青年作风，这是主要原因。他甚至对妈妈的含辛茹苦视而不见，他弟弟是一个沉郁呆板的中学生，对母亲的艰辛更是置若罔闻。

倒是我老早以前就发现了这位可怜母亲的厨房哲学，她令人叹服的厨房技艺，她是数着米粒做饭的！每天只用一点点东西玩魔术一般做出丰富的菜肴，养活自己，两个孩子，还有我这个相貌平平、不懂规矩的小流浪儿。

分给我的每一片面包，在我心中都重若磐石。我决定出去找点活儿干，我要自己养活自己。

为了不在他家吃饭，我早上起来就躲到外面去，如果碰上刮风下雨，就到那个大地洞里避一会儿，听着洞外的大雨倾盆和狂风怒吼，

闻着动物尸体的腐烂味儿，我突然醒悟：上大学不过是白日做梦罢了，倘若我当初去的是波斯，一定比这儿过得好。

我开始充分发挥我的想象力，幻想自己变成了一个白胡子法师，能够施展法力让一粒谷子有苹果那么大，一个土豆长到一普特重（一普特约16.38千克），我在为所有遭苦难折磨的人民寻找希望，我想解救他们。

我当时沉迷于幻想伟大的冒险事业，因为苦难的生活需要幻想来调节。苦难的日子是多么遥遥无期啊！我已经迷恋上了幻想。

苦难的日子里我变得更加坚强了，我并不奢求他人的救助，也不渴求突然的时来运转，生存环境越艰苦，越能磨炼人的意志，增加人的智慧，这个道理我从小就懂了。

为了解决生存问题，我经常到伏尔加河码头上干活，在那儿挣到十五至二十个戈比还不成问题。所以，我就成为那些搬运工、流浪汉和无赖中的一员了，我感觉自己就像是一块生铁投进了燃烧的炉火里，每一天都有烙印深深地打在我的心上。

那些举止粗鲁、坦率鲁莽的人，在我眼前走马灯一般跑来跑去，我因为有过去的一些经历，很轻易赶上他们的步伐，加上我读过的波莱特·哈特的作品以及其他通俗小说，因而对他们敢爱敢恨天不怕地不怕的豁达人生态度很是赞赏，我迫不及待地想融入这个热情的群体之中，加入这个队伍。

我认识了一个叫做菲舍奇的人，他专靠偷盗为生，上过师范学院，受过良好教育，现在已经是一个饱经世事且肺病缠身的人，他善意地劝说我：

“你干吗跟女孩儿一样那么羞涩？是怕别人骂你不老实？老实！对女孩儿来说确实是资本，但对你——则如同轭子。公牛老实，那它只配吃干草！”

菲舍奇其貌不扬，一头棕发，脸刮得亮光光的，不知道的还以为是要上台的戏子，矮小的身材如猫般轻盈灵活。他对人很体贴，经常以老师和保护人的身份自居，看得出来他是诚心帮我解决问题。他读过不少书，人又聪明，他最爱读《蒙特·克利斯托伯爵》。

“这部书主题鲜明，情感丰富。”他说。

他有一癖好：谈论女人。一讲到女人他就神采飞扬，手舞足蹈，情绪昂扬，从他那被打得残疾的躯体里发出一种令人呕吐的痉挛。就算如此，我仍旧专心致志听他讲话，感觉告诉我他用词很美。

“啊，女人！”他满腔热情地说，这时他的脸颊上生出了红晕，两只黑眼睛闪烁着光芒，“只要是为女人，我一百个愿意。女人就像魔鬼一样，她们根本就不明白罪孽是什么！跟女人恋爱是世界上最美好的事！”

他还擅长编故事，轻而易举就鼓捣出妓女们红颜薄命、凄美哀愁的小曲。他编的小曲在伏尔加河两岸的所有城市都被唱遍了。下面这首非常流行的小曲就是他的杰作：

奴生贫寒家

脸蛋儿不漂亮

身上没有一件好衣裳

就是为了这个，姑娘呀！

没人和你把亲成……

我还认识一个行迹很诡异的人，他叫德罗梭夫，对我也很照顾。他比较注重修饰，仪表堂堂，打扮得很阔绰，有一双音乐家般纤细修长的手。他在海军村经营着一间钟表店，实际上是他凭借这个招牌买卖偷来的赃货。他对我说：

“彼申克夫，你可不能学做扒手！”他很郑重地摸了一下他的花白胡须，然后眯起那双狡猾、傲视尘俗的双眼，“在我看来，你可以另寻门路，你是个品行高尚的人。”

“何谓品行高尚？”

“嗯，怎么说才好呢，就是只有好奇心，而没有嫉妒心……”

这样说我，我实在是受之有愧，因为我嫉妒过太多的人和事。举个例子说吧，菲舍奇讲话的艺术和措词的优美，就曾让我嫉妒过。我还记得他是这样开始讲一个爱情故事的：

“一个漆黑的夜里，我像猫头鹰一样躲在树洞里，静坐在斯维亚什斯克这个荒僻小城的旅店里。

“这是深秋十月，外面阴雨连绵，秋风怒号，仿佛受了委屈的鞑

鞑人拉长了哀号声一样呜呜呜个不停。

“……这时，她来了，那么轻盈、亮丽，如刚刚升起的朝霞。她的眼神里写满了佯装的天真纯洁，她用极其温和的语气说：‘我亲爱的，我没有辜负你吧！’

“尽管我知道她在撒谎，但我依然不可自拔地相信她！理智使我清醒，爱情让我沉沦！”

他讲故事时，身体富有节奏地颤动着，眼睛眯着，不时轻拍一下自己的胸脯，很投入的样子。

他的声音并不好听，还略带嘶哑，但语言却十分优美，恰似夜莺在歌唱。

我还嫉妒过德罗梭夫，他最擅长讲西伯利亚、西哈拉等地的故事，他讲故事的技巧很熟练，绘声绘色，有身临其境之感。他敢对大主教随便讥讽，有一回他竟然偷偷骂了沙皇亚历山大三世：

“他是个名副其实的专制魔王！”

我觉得德罗梭夫这个人很像小说中的“小人物”，这类人在小说的最后，意外地由一个“小人物”摇身变成胸怀坦荡之人。

每当夜晚天气燥热，大家就渡到喀山河对岸去，坐在小树林间，一边吃吃喝喝，一边讲述心事。主题多是困苦生活，奇闻怪事，最热门的话题当然是女人。奇怪的是，每当他们谈论女人，就满怀憎恨和忧伤，像闯入了一个蛇蝎遍地的黑暗角落。

我跟他们在这儿住了两回，我们躺在小柳树的洼地里休息。

这儿由于临近伏尔加河，空气是潮湿的，船灯看上去如同萤火虫在夜色中飞舞，更有从富裕的乌斯龙村里店铺和住宅窗口透出的光亮，在漆黑的河岸上连成一串串火球、火网。轮船蹒跚拍击着河水，发出隆隆的声音。

水手们在船上“狼嚎鬼叫”，一些人用锤子敲击船板拉长声唱着凄凉的歌，以排解心中的苦闷，这歌声又给人们平添了一份忧伤。

最伤感的莫过于听他们诉说心事，诉说怎样应对艰辛的生活，他们各谈各的，谁也顾不上听别人的，他们或坐或卧，抽着烟，间或喝点伏特加或啤酒什么的，酒勾起他们许多难忘的回忆。

“嗯，我曾遇到过这样一件事。”夜色中趴在地上的一人说道。

当故事结束，大家一致认为：

“屡见不鲜——见过了……”

“知道”“见过”“见得不愿见了”，这些话听上去让人沮丧，好像就在今夜他们已经走到了人生的尽头，因为人世间的一切他们都经历过了，后来再没什么新鲜事可提了。

我的这个想法使我跟菲舍奇和德罗梭夫有些距离。当然，我同样很喜欢他们。依我现在的的生活历程看，我走他们走过的路，步他们的后尘是自然而然的。特别是我的目标和上大学的理想触礁，使我与他们之间的距离拉近了。

有时我由于挨饿、苦闷，也曾想去触犯“神圣”私有制干点勾当，但我当时的崇高理想不允许我背离光明大道，这与我读的书紧密相关。

我除了读哈特的书外，还看了不少好书。书中所描写的某种似懂非懂、但十分美好的前程告诉我，我应追求比眼前更有意义的东西。

这段时间我结识了一些新人，他们给我留下了很深的印象。耶普利诺夫家前的那片空地，时常会有一群中学生做一种类似戈罗德基的游戏，我被他们中一个叫做古利·甫里特伊夫的青年吸引住了。

他貌不惊人，皮肤略黑，黑发，有点儿像日本人，一脸匀匀实实的雀斑，真像火药末涂进皮肤里了。他乐呵呵的，玩儿起来机智，说起话来幽默俏皮。

甫里特伊夫和许多有天赋的俄罗斯人一样，并不想挖掘自己的潜力，而是躺在天生的天才里度日。

他有艺术天赋，听力敏捷，善于鉴赏音乐，还会弹竖琴、俄罗斯三弦琴，拉手风琴，然而他仅仅满足于此，不再深入学下去了。

他很穷，衣服上挂满补丁，再配有上漏洞的皮靴，这身装束倒是与他放荡不羁、动作敏捷的气度很般配。

他看上去像久病初愈的人，又像昨天才出狱的囚犯，对一切都充满好奇。世界对他来说总是那么新奇美好，而他像一只快乐的小鸟般跳来跳去。

他了解了我生活艰难，无依无靠，就让我和他一起住，还建议我报考小学老师。这样，我到了“玛鲁索夫加”这个奇怪有趣的贫民

窟——雷伯内利亚德大街上一幢破烂不堪的房子，这儿到处是饥饿的大学生、妓女和失去形态的穷鬼。

甫里特伊夫住在走廊中通向阁楼的楼梯下面，那儿放着一张木板床，走廊尽头的窗户旁有一张桌子和一把椅子，这就是他的所有家产。

走廊通着三个房间，其中两间住着妓女，另外一间住着患有肺病的数学家，他过去是神学院的学生，又瘦又高，头上脸上长着红色的硬毛，破烂的衣服几乎不能遮羞，从衣服的破旧处可以看到他青乎乎的皮肤和一根根的肋骨。总之，他的样子让人感到很是畏惧。

他好像靠吃指甲为生，手指头都被他咬破了。他没日没夜地算呀算呀，写呀写呀，不断传出吭吭吭的咳嗽声。妓女们又怕他又同情他，她们经常故意丢一块面包、茶、砂糖在他门前，他见了就把它全部拿回自己房里，还一面呼呼呼地喘着粗气，像一匹累坏了的老马。要是妓女们因故没送吃的给他，就会听到他沙哑的声音在走廊里回荡：

“面包！”

靠别人的同情生活并不能改变他深凹的眼睛中闪烁的傲慢神气。有时会有一个小驼背来找他，这个人样子怪怪的，瘸着一条腿，肥笨的鼻子上架着一副深度眼镜，头发花白，清教徒一般冷淡的黄脸上挂着狡诈的笑容。

他每次来后，房门就会紧闭数小时，没有任何动静。但有一次深夜时分，我被数学家的吼叫声惊醒：

“听我说，这简直是监狱！几何学，是羊圈，嗯，是老鼠洞，是监狱！”

之后传来小罗锅的尖笑声，他在不断重复着一句使人听不大懂的话，这时数学家已经恼羞成怒了：

“王八蛋！给我滚！”

可怜的客人愤愤地滚出房门，嘴里还在不停地咒骂，宽大残破的外衣里裹着他残疾的躯体。这时，又瘦又高的数学家正怒目圆睁地站在门口，手指插进蓬乱的头发，嘶哑的喉咙里吼出：

“欧几里得是个傻瓜！名副其实的大傻瓜，……我敢断定，希腊人绝对没有上帝聪明！”

接着，他用力关上房门，哐啷一下屋里什么东西被震掉了。

没过多久，我听说数学家是打算用数据来证明上帝是存在的，然而壮志未酬身先死了。

甫里特伊夫的工作是给印刷厂的报纸做夜班校对，薪酬为十一戈比。因为要参加考试，没有多少时间出去干活挣钱，我俩一天就只有四斤的面包、两戈比的茶和三戈比的糖填肚子了。

我只得硬着头皮学习各类课程，那些古老生硬的语法最让我恼火，生动、灵活、俏皮的口语与古老呆板的语法相比是多么遥不可及啊。幸好我很快就明白了，现在学习这些学问还为时过早，即使我通过了乡村教师考试，由于年纪小也得不到那个位置。

我和甫里特伊夫睡一张床，他白天睡，我晚上睡。每天早上，当他干完一整夜的工作，脸色乌黑、眼珠通红地回来时，我就跑到小饭馆去打开水，我们自己是没茶炊的。之后我们开始吃早餐——啃面包喝茶。他从报纸中挑出新闻读给我听，经常读的是那个笔名“红鬼”的酒鬼作家的打油诗。

我一直很纳闷甫里特伊夫游戏人生的生活态度，在我看来他的人生观，和那个倒卖女人旧衣服顺便为女人拉皮条的肥婆佳尔金娜没什么两样。

这个肥婆就是房东，甫里特伊夫刚开始租下这个小屋角的时候没钱付房租，他就给肥婆说笑话，拉手风琴，唱动听的歌。

每当他唱歌的时候，眼睛里就会闪烁着冷漠的光，而肥婆佳尔金娜曾经做过歌剧班的合唱歌手，她能领悟到歌声中的含义。

偶尔她竟被感动得热泪盈眶，充满双眼的泪水洗涤着醉得发肿的脸，她先用胖手指抹掉泪水，再用一条很脏的手帕慢腾腾擦着手指。

“天啊！太棒了，古利！”她感叹着，“您是个真正的艺术家！如果您再长漂亮点——我会把好运带给你的！我已经介绍过许多小伙子给寂寞的女人们了！”

我们头顶上的阁楼里就有一个这样的小伙子，大学生，皮匠的儿子。也是中等身材，胸宽背阔，屁股又窄又小，看上去像个倒三角形，只是下边的角儿不太完善。

他的脚像女人的脚，肩膀里还夹着小小的脑袋。一头马鬃一样的

红头发，面色苍白无精打采，脸上镶着两只凸出来的绿眼睛。

这个大学生很是叛逆，他当初就是因为违背父命进了普通中学，落得饥寒交迫的境地，后来好不容易考上大学，他又发现自己有一副好嗓子：浑厚、圆润的男低音，因而他专攻唱歌了。

也正是这个缘故，佳尔金娜才找到他，把他介绍给一个富商的太太，她大约四十几岁，儿子上大学三年级，女儿中学快毕业了。

商人妇是个消瘦女人，没有一点女性魅力，胸脯平板，身子直挺挺的倒像个士兵，脸上没有一点光彩，像个清心寡欲的老修女。两只灰色的大眼睛深陷在黑眼窝里。她穿一件青色外衣，头戴旧式丝巾，两只绿绿的宝石耳环垂在耳际。

她常常在夜晚或清早来找她的大学生，我见过她好几次，她动作十分敏捷，一纵身就跳进大门，然后迅速地冲上阁楼。

她的脸色十分恐怖，嘴唇往里抿得几乎消失了，眼珠倒是全瞪了出来，她慌忙向前张望，她的样子看上去真像个残疾人，尽管她确实四肢健全，但总有那么股劲儿让人看了不舒服。

“瞧！”甫里特伊夫叫道，“她简直是个疯子！”

其实大学生也十分讨厌她，因此总躲着不见她，然而，躲得了一时躲不过一世，商人妇像个冷漠无情的讨债人，具体地说，她像一个歹毒的密探时时刻刻监视着他。

“我真不要脸！”大学生带些醉意地说，“到底怎么了？突然想起来要学唱歌？就凭我这德行，谁会让我登台表演呢？这绝不可能！”他悔悟了。

“你还不赶紧和那个女人断了关系！”甫里特伊夫劝他说。

“你说得是，我又恨她又同情她！我真受不了她！唉！要是你们知道她的故事……唉……”

这我们早就清楚了，曾经有一个晚上，我们听到商人妇如此乞求大学生：

“求求你了！看在上帝的份上……我的心肝儿宝贝儿！求你了——就看在上帝的份上吧！”

商人妇拥有万贯家产，却像个乞丐一样向一个穷大学生乞讨爱情，听说她是某个大厂的股东，有许多房产，她也做慈善事——捐了

一笔巨款给科学院。

甫里特伊夫吃完早餐就躺下睡觉，我去外面找点事做，天一黑我就回来，古利去印刷厂干活。如果运气好，我能带回点吃的：面包、香肠或牛杂碎，就分一半给他。

当我一个人闲着无聊时，我就在贫民窟的走廊里来回观察，想了解我的邻居们是怎样生活的。这儿人们住得像蚂蚁窝一样拥挤。各色人等，全都聚集在此。

刺鼻的酸腐气从各个角落里散发着，从早到晚这儿从未有过一会儿的安静，缝纫机嗒嗒嗒个不停，歌女们的吊嗓儿声，大学生的男低音，喝得醉醺醺的男戏子的高声朗读，微醉的妓女们的狂呼乱叫……看到这一切，我的心中不禁疑惑：

“人们这样活着到底是为了什么？”

一个秃顶只有周边长红头发、高颧骨、大肚子、两条细腿的人，由于厚重的笨嘴唇里包着一口大马牙而得名“红毛马”。

他经常活跃在有了上顿没下顿的年轻人中。据他说他已经和他的西姆比尔斯克的商人亲戚打了三年官司，他逢人就说：

“不要命也要把他们折腾得倾家荡产！让他们过上三年乞讨生活，然后，我就把赢得的家产归还他们，并对他们说：‘狗奴才们，晓得我的厉害了吧！感觉怎么样？’”

“红毛马！这就是你追求的全部吗？”有人这样问他。

“对！我这辈子就专心干这事，没别的了！”

他整天忙忙碌碌，穿梭于地方法院、高级法院和律师事务所之间，他时常在夜里坐着马车带回许多吃的喝的来，然后把凡是想吃一顿饱饭、喝两口甜酒的大学生们、女裁缝们，请到他那间天花板坠落、地板下陷的脏屋子里，举行晚宴。

红毛马只喝甜酒，这种酒无论溅在哪儿，就甭想再洗掉，一定会留下紫色的污痕。他如果喝多了，就会喊叫：

“你们这群可爱的小鸽子！我喜欢你们，你们都是好人！可我却是一个混蛋，是吃人的鳄鱼，我要吃掉他们——我的亲戚！无论如何我要吃掉……”

他边喊边掉眼泪，像是受了委屈一样，泪水从他丑陋的高颧骨上